

# 关于对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9）第 14 号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 2019 年 1 月 30 日披露的《2018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显示，预计 2018 年度亏损 37 亿至 55 亿元，主要原因包括：（1）应收你公司控股股东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映管”）款项余额折合人民币 31.41 亿元因中华映管申请重整可能无法全额收回，你公司需计提大额坏账准备；（2）你公司的子公司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佳彩”）本期亏损金额较大；（3）预计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较上期增加。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查并说明以下事项：

1. 你公司前期披露的 2015 年至 2017 年度报告和 2018 年三季度报显示，你公司应收中华映管款项对应期末逾期金额分别为 0 元、3.82 亿元、5.5 亿元和 13.00 亿元，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分别为 0 元、1,911.05 万元、2,749.45 万元和 6,499.16 万元。请说明你公司应收中华映管款项逾期余额逐年增加的原因、往来款规模与你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匹配情况、你公司为保障收回款项所采取的措施，并说明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度、2018 年前三季度对中华映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你公司可判断的发生重大坏账迹象最早时点、2018 年度的坏账迹象与前期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以及你公司计提坏账政策的前后期一致性。此外，请结合中华映管重整的最新进展，

说明该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涉及相关风险的，请及时披露风险提示。

2. 请说明华佳彩亏损的具体原因，对你公司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你公司与其之间的担保履约、往来款项收回、诉讼纠纷等情况。

3. 请说明你公司本年度集中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以前年度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本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和确定依据较以前年度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变化的具体原因。

4. 请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事项以及你公司认为需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同时提交华佳彩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报表等附件。涉及信息披露事项的，请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9年1月30日